

#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第 6 期运作周期开放日安排的

## 公告

### 重要提示

1、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或简称为“本基金”）2015 年第 6 期运作周期为 2015 年 9 月 23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0 日，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公司已决定暂停该运作周期的运作并已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公告。现决定在该运作期结束前进行 2015 年第 6 期运作周期的申购。

2、本基金 2015 年第 6 期运作周期仅接受通过本公司上海投资理财中心进行的申购申请，申购开放日定为 2015 年 11 月 20 日。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未及时提交相关交易申请带来的不便。本运作周期的开放日暂不接受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和赎回申请，也不接受通过代销机构和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的申购申请，敬请注意。

3、投资者可按规定在本基金的开放日内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

4、本基金的 A 级份额的基金代码为 360021，B 级份额的基金代码为 360022。

5、本公告仅对本基金 2015 年第 6 期运作周期的开放日安排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epf.com.cn](http://www.epf.com.cn)）了解本公司的详细情况和本基金 2015 年第 6 期运作周期的开放日安排的相关事宜。

### 6、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以及风险揭示和免责声明的相关内容，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

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资产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一、2015 年第 6 期运作周期赎回（含转换转出）开放日的相关安排

本基金 2015 年第 6 期运作周期不接受赎回（含转换转出）申请。

#### 二、2015 年第 6 期运作周期申购（含转换转入）开放日的相关安排

本基金 2015 年第 6 期运作周期通过本公司上海投资理财中心进行申购的开放日为 2015 年 11 月 20 日。本运作周期的开放日暂不接受转换转入申请，也不接受通过代销机构和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的申购申请，敬请注意。

本基金的 A 级份额的基金代码为 360021，B 级份额的基金代码为 360022。

投资人在提交申购申请时，应正确填写基金份额的基金代码。因错误填写相关代码所造成的申购申请无效的后果，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投资人可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至本公司上海投资理财中心提交申购申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上海投资理财中心首次申购 A 级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投资者通过本公司上海投资理财中心申购 B 级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 1 元。对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限制，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运作周期的开放日暂不接受转换转入申请，也不接受通过代销机构和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的申购申请，敬请注意。

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用。

为了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中第八部分第

(九) 节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在本基金运作期申购（含转换转入）开放日拒绝接受某笔或某些申购（含转换转入）申请。

### 三、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类型 债券型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银行存款等投资标的，力争获得超过人民币 3 个月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的投资回报。

####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1 年及 1 年以内的银行定期存款、银行协议存款、大额存单、逆回购、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债券回购、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资产支持证券及中期票据、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以下简称“央行票据”）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它货币市场工具。其中，本基金投资于银行存款和到期日不晚于最近一个开放日的逆回购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银行存款包括现金、银行通知存款、银行定期存款、银行协议存款和备付金存款。本基金在每个开放期之前 10 个工

作日至开放期之后 10 个工作日的期间，不受上述投资比例限制，但须保持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

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风险较低的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预期

风险低于普通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币 3 个月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2015 年第 6 期运作周期申

购（仅限本公司上海投资

理财中心）开放日

2015 年 11 月 20 日

申购费和赎回费 无

管理费率（年） 0.25%

托管费率（年） 0.08%

销售服务费率（年） A 级：0.25%；B 级：0.01%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17 日